

##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于2019年4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686号），批复的主要内容如下：

-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1,489,989股新股。
-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 三、本次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核准文件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人和保荐机构联系方式如下：

1、发行人：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谭江

联系电话：0571-86022582

联系传真：0571-85068752

2、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彭浩

联系电话：0571-87901627

联系传真：0571-87903239

特此公告。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30日